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214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年度)

	目录	页次
–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	1-7
	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100039] 电话: 86 (10) 5835 0011 传真: 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 0011002147 号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江航装备")《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江航装备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航装备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一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江航装备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江航装备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江航装备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江航装备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江航装备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冬
	二〇二四年三月	十三日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6 日下发《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 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93.61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0.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3.661.39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568.0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093.3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7 月 28 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0)020027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已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 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未到期现金管理余额 552,674,305.53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42,847,776.21 元,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投入 92,424,568.53 元,募集资金未到期现金管理金额 48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39,765,834.57 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航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于 2020年7月28日分别与交通银行合肥北京路支行、招商银行合肥政务区支行、浦发银行合肥瑶海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合肥天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鹅制冷")、中信证券、中航证券、交通银行合肥北京路支

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 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 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 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合肥 北京路支行	341335000013000658543	3,944,273.20	活期、协定存款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 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合肥 政务区支行	551903304910618	22,966,906.14	活期、协定存款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 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合肥 瑶海区支行	58040078801100000828	2,505,192.55	活期、协定存款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 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合肥 瑶海区支行	58040078801100000829	8,840,658.80	活期、协定存款
合肥天鹅制冷科技 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合肥 北京路支行	341335000013000658142	1,508,803.88	活期
合计			39,765,834.57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公司拟将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技术研究与科研能力建设项目、产品研制与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含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

知存款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 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5.8 亿元(含本数)人民币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届满时止。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含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认购日期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 型	是否 归还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型存 款	11,000.00	2023.9.8	2024.2.26	1.25%或 4.28%	本金保 障型	否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型存 款	9,000.00	2023.9.8	2024.2.27	1.24%或 4.27%	本金保 障型	否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挂钩型结构型存 款	17,000.00	2023-9-11	2024-3-11	保本收益率为 1.55%,浮动收 益率为 0%或 1.20%或 1.40%	本金保 障型	否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挂钩型结构型存 款	11,000.00	2023-9-12	2024-3-12	保本收益率为 1.30%,浮动收 益率为 0%或 1.70%	本金保 障型	否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约定账号: 551903304910618 内资金分为活期存款资金和协定存款资金两部分,其中活期存款资金部分为50万元,超过额度的资金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有效期为12个月,自2023年3月16日起至2024年3月15日止,到期后需重新签订合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协定存款为22,466,906.14元。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瑶海区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约定账号:58040078801100000828、58040078801000000829 内资金分为活期存款资金和协定存款资金两部分,其中活期存款资金部分为 10 万元,超过额度的资金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有效期为 12 个月,有效期自届满日起自动延期,延期次数不限。截至 2023年 12 月 31 日协定存款为 2,405,192.55 元及 8,740.658.80 元。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北京路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约定账号: 341335000013000658543 内资金分为活期存款资金和协定存款资金两部分,其中活期存款资金部分为10万元,超过额度的资金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有效期为12个月,有效期自届满日起自动延期一年,延期次数不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协定存款为3,844,273.20元。

-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银行贷款的情况。
-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为了保障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和管理,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以部分募集资金向天鹅制冷提供总额不超过7,036万元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在该募投项目规定的实施周期内,上述借款总额范围内一次或分期向天鹅制冷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3年,可以滚动使用,也可以提前偿还,到期后双方无异议,该笔借款可自动续期。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向天鹅制冷提供借款3,100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向天鹅制冷提供借款1,200万元,专项用于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建设。

为了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和降低采购成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按季度统计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江航装备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江航装备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三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093.34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9,242.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颜					コ甲二	非次人当 妬					40.040.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一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12.64				
承诺投资项目	己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产品研制与生产能力 建设项目	否	13,169.00		13,169.00	5,272.93	8,816.11	-4,352.89	66.95%	2025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究与科研能力 建设项目	否	17,903.00		17,903.00	2,415.97	7,943.83	-9,959.17	44.37%	2025年12月 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 制及产业化项目	否	7,036.00		7,036.00	1,553.56	2,952.70	-4,083.30	41.97%	2025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流向	否	40,985.34		40,985.34		12,200.00	-28,785.34	29.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4,093.34		94,093.34	9,242.46	46,912.64	-47,180.70	<u> </u>	<u> </u>		_	<u> </u>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调 目"和"环境]整募投项目内 控制集成系统	部投资结构》 研制及产业(及项目延期的议 比项目"的内部	· 2023 年 7 月 12 〈案》,同意公司 投资结构,并来]调整"技	术研究与科研能	 	"、"产品	研制与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自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6 日 12 个月内有效。自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6 日 12 个月内有效。自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届满时止。 3、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含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止。 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20,000.00 万元以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28,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为了保障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和管理,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以部分募集资金向天鹅制冷科提供总额不超过7,036万元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在该募投项目规定的实施周期内,上述借款总额范围内一次或分期向天鹅制冷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3年,可以滚动使用,也可以提前偿还,到期后双方无异议,该笔借款可自动续期。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向天鹅制冷提供借款3,100.00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向天鹅制冷提供借款1,200.00万元,专项用于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建设。为了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和降低采购成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按季度统计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印 * 田 小品 社 1 统

91110108590676050Q

#00

画



记、备案、许可、 份码了解更多登 监管信息,体验 扫描市场主体身 更多应用服务。

2670万元 谿 沤 田

普通合伙)

福

米

刪

恕

哪

松

批评多合伙

2012年02月09日 辑 Ш 村 沿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主要经营场所

米 村 记 购



审查企业会订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机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机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法须经机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机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是领域,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西 务 1 里 安计



名

称:

(特殊普通合伙)

华会计师事务师

合伙人: 胜

具

严. 会计 年 44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水 神 交

特殊普通合伙 岩 半 況 郑

11010148 执业证书编号:

各中冊号复印无效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哥 说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立当 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2
- 涂改、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 转让。 出備、 租、 ന്

出

应当向财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政部门交回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二年

BE

AH

姓 Full 名 性 Sex 别 出生月期 Date of birth —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433125198011040027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共分 注 电 专令: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340 海北雅北川 Date of Issuance 发证日期: 2008 ⁴ 10 /m 09/d



this renewal.

姓名:龙娇

证书编号:110001590340



Insternicate is valid for a 2016 ar after 验合格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年八

m m

2 10

-# · 外 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n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m 20

河走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01 7年 4 月 120 日 转出协会盖章 /m 70

务 所 CPAs

今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株出歩会温章 Su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シンキ 7 月 ン 日 リ 加 N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务 所 CPAs

用ンは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受验

验验话

m m

年八

6 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龙娇的年检二维码.png 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王冬 证书编号: 110101301261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26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比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y 08 /m 16 /d

转曲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プロダードショフ は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大华 事务所 CPAs

被同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2月 /1 日 /m / /d

13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3213

様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とり年 レ 月 ル 日 /m /d

新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プリダー (ン月 ン6日 カリター (カー)

12